

关于乌鲁木齐县 2021 年财政决算批复情况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在乌鲁木齐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乌鲁木齐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牛英萍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乌鲁木齐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作《关于乌鲁木齐县 2021 年财政决算批复情况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1 年决算批复情况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对我县 2021 年决算审核后批复如下：
2021 年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826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18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082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1843 万元，返还性收入 326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238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31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106 万元，调入资

金 469 万元，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6000 万元，收入项目总计 **14338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0038 万元，上解支出 658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8 万元，支出项目总计 **128652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 14730 万元。

政府基金预算平衡情况：2021 年实现政府基金收入 20829 万元，全年实现政府基金支出 20964 万元。从平衡情况来看，政府基金收入完成 20829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89 万元，上年结余 469 万元，收入来源总计 21487 万元，完成政府基金支出 20964 万元，调出资金 469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54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平衡情况：2021 年县级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级专项补助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万元，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 3 万元。

社保基金预算平衡情况：社会保险基金由县级统筹调整为市级统筹，故我县年初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整体划转至乌鲁木齐市。

二、2022 年上半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人大常委会的依法监督下，全县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及经济下行、减税降费政策双重因素影响，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全力保障“三保”支出，为全县财政经济事业发展保驾护航。

（一）上半年财政收入完成情况。

上半年，我县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40069 万元，较上年同期 35230 万元增加 4839 万元，增长 13.7%，完成年初预算 114090 万元的 35.1%。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496 万元，较上年同期 23323 万元减收 4827 万元，下降 20.7%，完成年初预算 66790 万元的 27.7%。

2.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1573 万元，较上年同期 11907 万元增收 9666 万元，增长 81.2%，完成年初预算 47300 万元的 45.6%。

（二）上半年财政支出完成情况

1.上半年，我县完成地方财政支出 90941 万元，比上年同期 49067 万元增支 41874 万元，增幅 85.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3604 万元，比上年同期 44209 万元增支 19395 万元，增幅 43.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资补助资金及上级专项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7337 万元，比上年同期 4858 万元增支 22479 万元，增幅 462.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19678 万元，另外专项债支出 6000 万元。

2. 上半年上级追加各类专项情况

上半年，上级追加各类专项合计 47152 万元，截止目前支出 21696 万元，其中直达资金到位 35691 万元，支出 20106 万元，直达资金支出进度 56.3%。具体如下：

-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7 万元；
- (2) 公共安全类支出 842 万元；
- (3) 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支出 3687 万元；
- (4) 社保类支出 1839 万元；
- (5) 公共卫生服务等医疗卫生类支出 1015 万元；
- (6) 节能环保、交通运输、住房保障支出 477 万元；
- (7) 农林水等涉农资金 20187 万元；
- (8) 增值税留抵退税及其他支出 18868 万元；

(三) 存在的问题

虽然地方财政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3.7%,但与序时进度差 14.9 个百分点,距离目标任务差 169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差 22.3 个百分点,距离目标任务差 14899 万元,政府基金收入差 4.4 个百分点,距离目标任务差 2077 万元。从上述完成情况来看,完成全年目标任务艰巨,组织财税收入压力巨大。

三、上半年财政工作完成情况

(一) 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努力组织财政收入。在积极落实国务院出台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克服经济下行压力,加强税收征收管理,确保应收尽收;层层分解落实非税收入目标任务,制定具体措施,全力做好收缴工作。

(二)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足额保障“三保”支出。优先保障教育、社保、卫生、农业等方面的支出,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支

出。上半年“三保”支出共计39391万元，其中保工资26350万元，保运转支出1100万元，保障基本民生支出11941万元。

（三）加大财政投入，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一是争取上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9594 万元，县级配套 799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巷道、环境提升、农村公共服务等基础设施建设，切实为乡村振兴提供了财力支持。二是安排 200 万元防返贫资金，支持脱贫户发展扩大生产经营规模，防止脱贫户返贫，巩固脱贫成果。

（四）规范债务管理，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强化政府性债务预算和限额管理,加强政府债务动态监控，积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2022 年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62100 万元，债务余额 53535 万元，其中：一般债 28735 万元，专项债 24800 万元。2022 年隐性债务平台余额为 949.06 万元，今年已完成化解任务 77.04 万元。

（五）深化财政改革，全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科学制定预算定额标准，合理编制 2022 年预算方案，提高预算的年初到位率，并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的程序、时间及内容进行公开，提高了财政工作透明度。二是加快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树立项目绩效管理理念，全县所有单位所有项目均列入项目绩效监控范围。三是积极盘活存量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收缴各部门历年结余资金 3098 万元。四是积极处置闲置资产，已完成处置 1 处，处置收入 431 万元；五是做好政府采购工作，有效节约财政性资金。上半年受理采购项目 2290 项，已结束采购项目

2272 项，节约资金 386.6 万元，资金节约率达 1.84%。

四、下半年财政工作要点

（一）积极挖掘增收潜力，确保财政收入应收尽收。全面梳理县域内房地产企业销售，加大房地产企业契税的收缴，同时组织土地增值税清算和耕地占用税等税种的收缴入库。督促执收部门落实非税收入入库任务到人，全力组织非税收入及时入库；梳理县域内可供地，及时开展招、拍、挂工作，盘活闲置已供地，促进政府基金收入增收。

（二）优化预算支出结构，继续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始终绷紧过“紧日子”这根弦，坚决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将压减的资金优先保障民生支出。硬化预算约束，坚持做到无预算不支出，优先足额保障“三保”支出。

（三）全面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助力县域实体经济，为企业纾困解难，提振市场主体发展信心。

（四）加快盘活资产进度，抓好落实，责任到人，尽早组织资产处置收入入库。

以上报告如有不妥之处，恳请各位领导批评指正。